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八日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议案二：《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1
议案三：《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5
议案四：《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1
议案五：《〈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9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30
议案七：《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1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34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和监事薪酬的议案》.....	36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本次会议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期间的组织及相关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参会登记当天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在会议召开期间准备发言的，请在会议开始前到大会会务组登记并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

五、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



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四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七、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05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弄湾谷科技园 B1 幢二层

会议主持人：罗卫国先生

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三、 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 四、 宣读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 五、 推举负责股东大会议案表决计票和监票的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
- 六、 宣读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 （一）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五)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六)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 (七)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八)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 (九)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和监事薪酬的议案》

七、与会股东发言及提问

八、投票表决

九、统计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结果

十、宣读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9 年，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董事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现将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9 年以来，中国经济内外部环境复杂多变，经济增速放缓、下行压力持续增大，在此背景下，园林生态企业面临重大的生存挑战与历史机遇。一方面传统工程面临资金及去化压力，另一方面“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实施，释放出巨大的市场容量，为生态行业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但也提出更高的产业整合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农村市场，探索乡村综合环境整治、田园综合体开发、循环农业及生猪养殖等方向业务。受整体宏观经济影响，公司主动调整战略方向，持续优化订单结构，在订单数量与质量之间寻求平衡。因此，在调整转型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7,308,909.97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1,419,724.04 元，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公司业绩变动符合行业特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开展工作，以认真负责的态度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切实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计召开 12 次董事会，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19 年 01 月 1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质押控股子公司股权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2019 年 03 月 0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持续综合授信期限的议案》
3	2019 年 04 月 1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南洋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4	2019 年 04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1、《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2018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6、《<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10、《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13、《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1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5、《关于聘任公司联席总裁的议案》 16、《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7、《关于修改<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8、《关于修改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制度的议案》 19、《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19 年 04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1、《<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6	2019 年 05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1、《关于签订“2017 年盘县北部脱贫攻坚水利扶贫（一期）PPP 项目”共同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7	2019 年 08 月 1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1、《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2019 年 08 月 22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1、《<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	2019 年 10 月 0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2019 年 10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联席总裁的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7、《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8、《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9、《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1	2019 年 10 月 3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2、《关于公司签订特别重大合同的议案》 3、《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2	2019 年 11 月 1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认真履行职责，就公司的经营运行、战略投资、财务审计等重



大事项提供宝贵的建议，发挥了专业技能和决策能力，为董事会决策提供良好的支持。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关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相关议案均按要求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重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的保障。具体内容详见《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公司规范治理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总体运行情况良好，各项规范治理制度均得到了有效的落实，日常管理中发现的问题也及时进行了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19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严把信息披露关，做到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发布 91 份公告，其中临时公告 87 份，定期报告 4 份，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了投资者的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电话、网络、投资者接待日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合理、妥善地安排机构投资者、分析师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



参观、座谈及调研，并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保障投资者公平获取信息的权利。同时，公司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中小投资者能够积极参与，力求维护与投资者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三、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不断完善风险防控机制；加强对董监高等核心人员的培训与合规管理，提升履职能力；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提升公司规范运作的透明度；主动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保证投资者与公司的沟通渠道畅通、多样；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按照公司发展战略，认真筹划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融资方案，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18 日



议案二：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9 年，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2019 年，监事会共计召开 8 次监事会，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19 年 04 月 24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7、《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0、《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1、《关于修改<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2019 年 04 月 29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2019 年 08 月 15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2019 年 08	第二届监事会	1、《<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月 22 日	第二十一次会议	2、《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5	2019 年 10 月 08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6	2019 年 10 月 25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7	2019 年 10 月 30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8	2019 年 11 月 14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依法运作情况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监督，依法列席或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及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过程中尽忠职守，未发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与监督，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健全，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良好，公司季度财务报告、中期财务报告与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 04 月 24 日，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



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变更 1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客观环境和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认为 2019 年度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情况

2019 年公司向关联方上海域夏商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办公场所，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时考虑到战略转型需要，公司与关联方罗卫国先生共同出资设立江苏天域牧业科技有限公司用于开展生猪养殖业务；向关联方李德伦先生转让上海华土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0% 股权以减少经营成本，提高经营效率。

上述关联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审批执行，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五）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0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提供额度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预计，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预计。报告期内，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余额为 369,175,403.66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6.17%，均为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上述对外担保均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需求，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内部控制运行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结合了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和需要，符合公司现阶段的发展情况，执行有效。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要求。

三、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0 年，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以财务监督和内部控制为核心，对公司的财务核算情况和财务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强化监督能力。完善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运行情况及公司日常经营等方面进行监督，重点关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同时加强内部学习和培训，提高监督意识和监督能力，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18 日

**议案三：****《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各位股东：**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众会字（2020）第 1850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将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反映的主要财务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3,730.89	104,772.27	-2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41.97	9,165.96	-3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55.30	8,960.53	-5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09.59	277.38	-11027.10%
资产总额	345,712.69	309,514.61	1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066.41	134,924.43	4.55%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一）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345,712.69 万元，较年初增加 36,198.08 万元，同比增长 11.70%。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32,067.55	26,527.89	5,539.66	20.88%
应收账款	74,740.27	64,944.07	9,796.20	15.08%
其他应收款	14,956.31	13,278.29	1,678.02	12.64%
存货	99,334.31	99,522.73	-188.42	-0.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485.07	16,218.89	-6,733.82	-41.52%
其他流动资产	6,282.28	4,420.73	1,861.55	42.11%
长期应收款	60,804.13	40,341.27	20,462.86	50.72%
长期股权投资	7,767.81	7,517.81	250.00	3.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334.73		11,334.73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9,061.59	20,528.96	-1,467.37	-7.15%
资产总计	345,712.69	309,514.61	36,198.08	11.70%

变动较大的资产项目说明如下：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报告期末为 9,485.0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1.52%，系报告期内长期应收款重分类减少所致。

2、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末为 6,282.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11%，主要系报告期内待抵扣进项税金增加所致。

3、长期应收款：报告期末为 60,804.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0.72%，主要系报告期内 PPP 项目确认应收款增加所致。

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报告期末为 11,334.73 万元，系报告期内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报要求将无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股权投资调整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示所致。

（二）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为 200,621.12 万元，较年初增加 28,799.56 万元，同比增长 16.76%。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负债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27,806.22	40,571.63	-12,765.41	-31.46%
应付票据	11,540.59	17,017.18	-5,476.59	-32.18%
应付账款	65,240.55	64,791.38	449.17	0.69%
预收款项	14,733.16	17,258.88	-2,525.72	-14.63%
其他应付款	5,916.37	11,398.16	-5,481.79	-48.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09.71	3,452.99	8,756.72	253.60%
其他流动负债	10,899.65	8,839.45	2,060.20	23.31%
长期借款	19,957.42	5,457.42	14,500.00	265.69%
应付债券	24,823.88		24,823.88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6,064.72	1,430.76	4,633.96	323.88%
负债合计	200,621.12	171,821.56	28,799.56	16.76%

变动较大的负债项目说明如下：

1、短期借款：报告期末为 27,806.2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1.46%，系报告期内短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2、应付票据：报告期末为 11,540.5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18%，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3、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为 5,916.3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8.09%，主要系报告期内 BT 项目代收代付款减少以及退还项目合作保证金所致。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告期末为 12,209.7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3.60%，主要系报告期内融资租赁借款于一年内到期部分重分类所致。

5、长期借款：报告期末为 19,957.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5.69%，系报告期内新增长期银行借款所致。

6、应付债券：报告期末为 24,823.88 万元，系报告期内发行债券所致。



7、长期应付款：报告期末为 6,064.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23.88%，系报告期内融资租赁借款增加所致。

(三) 经营成果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730.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1,041.38 万元，降幅为 20.08%；实现净利润 6,140.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021.60 万元，降幅为 32.98%。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3,730.89	104,772.27	-21,041.38	-20.08%
营业成本	56,067.47	72,555.63	-16,488.16	-22.72%
销售费用	3,161.10	3,873.68	-712.58	-18.40%
管理费用	8,874.50	8,987.62	-113.12	-1.26%
研发费用	2,627.83	2,788.66	-160.83	-5.77%
财务费用	3,693.26	3,651.39	41.87	1.15%
投资收益	1,435.98	4.23	1,431.75	33847.52%
信用减值损失	-3,605.16		-3,605.16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2,068.26	2,068.26	100.00%
净利润	6,140.52	9,162.12	-3,021.60	-32.98%

主要项目变动说明如下：

1、2019 年度投资收益为 1,435.98 万元，较上年增长 33847.52%，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取得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2、2019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为-3,605.16 万元，系报告期内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报要求将应收款项减值在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列示所致。

3、2019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为 0 万元，系报告期内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报要求将应收款项减值在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列示所致。



(四) 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2,666.79 万元，同比增长 180.21%，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09.59	277.38	-30,586.97	-11027.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92	-7,549.03	6,714.11	88.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11.30	3,946.81	29,864.49	756.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6.79	-3,324.85	5,991.64	180.21%

主要项目变动说明如下：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309.5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1027.1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园林生态工程施工业务收款减少，支付供应商采购款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34.9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8.94%，主要系报告期内较上期对 PPP 项目公司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及购进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3,811.3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56.67%，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债券取得现金增加所致。

三、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增减变动幅度
偿债能力	资产负债率	58.03%	55.51%	2.52%
运营效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7	1.72	减少 0.65
	存货周转率	0.56	0.67	减少 0.11
	总资产周转率	0.26	0.38	减少 0.12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盈利能力	毛利率	33.04%	30.75%	2.29%
	净利率	7.33%	8.74%	-1.41%

总体而言，2019 年度公司业务保持稳定，资产质量良好，风险控制较好，为公司长期经营和稳定发展奠定了基础。

1、偿债能力指标：2019 年末资产负债率为 58.03%，上升 2.5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发行债券负债增加导致负债增幅大于资产增幅所致。

2、运营效率指标：2019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07，比上年减少 0.6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生态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减少及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数增加所致；存货周转率为 0.56，比上年减少 0.11，主要系报告期内生态工程施工业务成本随收入减少幅度大于存货期初期末平均数减少幅度所致；总资产周转率为 0.26，比上年减少 0.1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生态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减少，资产总额期初期末平均数增加所致。

3、盈利能力指标：2019 年公司毛利率为 33.04%，比上年同期增加 2.29%，主要系报告期内个别项目结算所致；净利率为 7.33%，比上年同期下降 1.41%，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下降幅度大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所致。

各位股东审议。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18 日



议案四：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我们作为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现就2019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杨建强先生，1967年出生，1992年至1996年，任四川辉煌集团会计、财务经理；1997年至1998年，任四川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项目经理；1999年至2009年，任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经理；2009年12月至今，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授薪合伙人、合伙人；2013年12月至2019年10月，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召集人）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召集人）。

王新安先生，1964年出生，曾就职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档案局、乌鲁木齐万利企业技术咨询公司、新疆中天律师事务所；2008年至今任北京市中凯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4年01月至2019年10月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战略委员会委员。

刘小进先生，2005年至2012年，就职于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四川四方达律师事务所；2012年至今，任国浩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4



年9月至今，任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12月至2019年10月，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召集人）。

包满珠先生，1963年出生，北京林业大学博士，英国博士后，现任华中农业大学园艺林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世界气象组织政府间气候变化委员会(IPCC)中国政府专家组成员，2007年小组成员分享诺贝尔和平奖；国际生物多样性计划中国国家委员会科学委员会委员，建设部风景园林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园艺学会常务理事，中国花卉协会梅花腊梅分会副会长，主持的科研项目有国际科学基金(IFIS)、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863计划、农业部948项目等多项重点科研项目。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190多篇，一项成果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排名5），一项成果获湖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排名1），获国家发明专利十多项。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吴冬先生，1970年出生，美国西北大学法学硕士。2000年至今任职于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担任副主任、汇业全国管委会委员，兼任华东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公司法专业委员会委员，曾连续三届担任上海律协公司法委员会副主任；现任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市徐汇区政协委员，上海律协参政议政促进委员会委员，上海市股份制与证券研究会理事。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召集人）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李元平先生，1979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年07月至2005年01月任职于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一建设公司；2005年02



月至2005年12月任职于佛山市吴正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2006年01月至2017年02月任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历任审计员、项目经理、业务经理、高级经理等职务；2017年02月至今，担任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8年03月至2020年04月兼任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兼任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召集人）。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中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之间不存在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除领取津贴外，不存在任何经济利益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2019年公司共召开12次董事会和2次股东大会。我们在历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均认真审阅会议资料，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运作情况，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前期准备。会议上认真审议每个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经过客观谨慎的思考和认真的研究，我们对2019年度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投出同意票，没有投反对票和弃权票的情况发生。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	---------	----------



	应参加 次数	亲自出 席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次 数	出席股东 大会次数
杨建强	9	9	9	0	0	2
王新安	9	9	7	0	0	2
刘小进	9	9	7	0	0	0
包满珠	3	3	3	0	0	0
吴冬	3	3	3	0	0	0
李元平	3	3	1	0	0	0

（二）现场考察及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们的沟通交流，通过董事会会议、独立董事见面会、现场考察等机会，定期向我们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我们充分履行职责提供了完备的条件与支持。同时，我们通过电话、传真、邮件和微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跟踪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种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和生产经营情况。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上海域夏商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办公场所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时考虑到战略转型需要，公司与关联方罗卫国先生共同出资设立江苏天域牧业科技有限公司用于开展生猪养殖业务；向关联方李德伦先生转让上海华土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90%股权以减少经营成本，提高经营效率。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二）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于2019年0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预计，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预计。截至2019年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余额为369,175,403.66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17%，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我们认为上述对外担保均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9年0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变更1亿元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我们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仔细的审阅，认为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相关规定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薪酬方案是依据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时，提名周薇女士为公司联席总裁，王张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上述人员符合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要求，提名及聘任的程序合法合规。

此外，因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同时提名罗卫国先生为公司总裁，周薇女士和曾学周先生为公司联席总裁，史东伟先生和周俊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谷向春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和财务总监，王张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发表了同意的



独立意见，认为上述人员符合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要求，提名及聘任的程序合法合规。

（五）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我们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恪守尽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尽职尽责的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

（六）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17,666,380.59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37,329,956.55元。虽公司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但考虑到公司2019年年度经营业绩下滑，营运资金不宽裕，加之当前经济形势严峻，公司所属行业为资金驱动型，普遍面临资金压力。同时，公司新业务板块生态牧业需要一定的前期资金投入，如生猪养殖场效益达预期，后续进行规模化复制亦需要储备大量的资金。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及健康发展，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我们认为该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和经营发展需要等因素，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用于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升长期盈利能力，实现与投资者对未来利益的共享，符合公司未来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所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形，也未出现超过承诺期未履行的情况。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信息披露工作的及时性、公平性，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2019年度，公司共发布临时公告87次，定期报告4次。

（九）内部控制的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制度规定规范运作，未发现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十）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经验，分别从经济、财务、法律等角度提供意见和建议，切实发挥各专门委员会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重要作用。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9 年，非常感谢公司在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过程中的积极配合。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忠实、勤勉、独立、审慎地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持续规范的发展。

2020 年，我们将继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权利和义务，进一步加强与公司中小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之间的沟通和交流，积极开展工作，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建言献策，进一步促



进公司优化治理、规范运作和稳健经营。

独立董事：杨建强 王新安 刘小进

李元平 吴冬 包满珠

2020 年 05 月 18 日



议案五：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18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各位股东：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1,419,724.04元，2019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17,666,380.59元，按照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766,638.06元后，加上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477,676,870.57元，公司2019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537,329,956.55元。

虽公司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但考虑到公司2019年年度经营业绩下滑，营运资金不宽裕，加之当前经济形势严峻，公司所属行业为资金驱动型，普遍面临资金压力。同时，公司新业务板块生态牧业需要一定的前期资金投入，如生猪养殖场效益达预期，后续进行规模化复制亦需要储备大量的资金。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及健康发展，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18日



议案七：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 2011 年起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坚持独立审计的原则，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公司拟聘任其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层根据市场收费情况，确定 2020 年度的审计费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具体信息如下：

1、基本信息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成立于 1985 年 09 月，是在上海注册的中国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原名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事务所，事务所更名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时间：众华所自 1993 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执业资质：众华所取得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编号：31000003），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序号：000357），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

分支机构：众华所在北京、广东深圳、河南郑州、江苏南京、安徽合肥、广东广州、浙江杭州、浙江宁波、四川成都、云南昆明等地设立分所。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孙勇



合伙人：41 人

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334 人；总人数 1045 人。

2019 年初注册会计师人数 296 人，新注册 54 人、转入 25 人、转出 41 人；

目前有 307 名注册会计师可签字盖章证券类报告，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人数 698 人。

3、业务规模

2018 年度业务收入：45,620.19 万元

2018 年净资产金额：3,048.62 万元

2018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数：59 家

2018 年报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收入 5,049.22 万元

2018 年度审计的上市公司主要行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房地产业等

2018 年度审计的上市公司资产均值：60.97 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金额：22,170,779.21 元

购买的职业保险年累计赔偿限额：2 亿元

相关职业保险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众华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概况如下：

(1) 刑事处罚：无

(2) 行政处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37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110号

(3)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重庆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3号

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49号

中国证监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63号

中国证监会甘肃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8号

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37号

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11号

(4) 自律监管措施：无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18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2020 年度公司决定对基于融资、授信、履约等业务提供担保预计，额度不超过 33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7.50 亿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25.50 亿元。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20 年度公司拟对下述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担保金额（万元）	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
1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天夏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5,000	100%
2		湖南美禾苗木有限公司	15,000	100%
3		陕西天联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10,000	100%
4		江西美联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15,000	100%
5		中晟华兴国际建工有限公司	20,000	100%
6		江苏天域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65%
7		湖南天联苗木有限公司	15,000	90%
8		济宁经济开发区天健公园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50,000	80%
9		衢州市天禹景观建设有限公司	40,000	90%
10		襄阳市天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	90%
11		铜陵市天善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90,000	52%

注：铜陵市天善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名称暂定，具体以工商审核为准）为铜陵东部城区生态水环境综合治理及配套设工程 PPP 项目公司，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该公司尚未设立。

本次担保预计的担保方或被担保方还包括本次担保授权有效期内新增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在上述预计担保金额范围内可分别调剂使用。具体担保金额以日后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担保预计额度内全权办理与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余额为 369,175,403.66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6.17%，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18 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和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关于公司 2020 年董事、监事薪酬提案如下：

一、薪酬标准及发放方法

1、公司董事罗卫国先生、史东伟先生、周薇女士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的约定及其工作完成情况领取 2020 年度薪酬；董事李松先生作为公司员工，根据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的约定及其工作完成情况领取 2020 年度薪酬；董事罗卫国先生、史东伟先生、周薇女士、李松先生、李德伦先生、冯新先生一同作为公司董事，不领取津贴；独立董事包满珠先生、吴冬先生、李元平先生每年度津贴标准按 8 万元/年（含税）。

2、公司监事刘定华先生、蔡悦先生、周扬女士作为公司员工，根据各自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的约定及其工作完成情况领取 2020 年度薪酬，不领取津贴。

二、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2、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等会议及办理公司其他事务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18 日